

哈尔滨市拟出台新规，鼓励投资兴业，降低创业门槛

# 居民楼内开公司不用再开“利害关系证明”

在居民楼内开办公司，需要到相关单位开具“利害关系证明”，以后不用了。近日，哈尔滨市市场监管局通过官方网站发布“关于对《哈尔滨市市场主体住所(经营场所)登记实施细则》征求意见的通知”，对于实施细则公开向社会征求意见。居民楼开办公司由过去的“证明制”变为“承诺制”，鼓励投资兴业，降低创业门槛，强化事中、事后监管。企业将居民楼作为经营场所，在办理注册登记时需要提交有利害关系的业主同意将住宅改变为经营性用房的证明文件，才可办理注册登记，但部分企业开具该证明材料时遇到困难。对此，哈市制定了《哈尔滨市市场主体住所(经营场所)登记实施细则》，并于近日公开征求意见。

该细则适用于本市行政区域内市场主体(指依法登记的各类企业及其分支机构、农民专业合作社、个体工商户和其他市场经营主体)住所(经营场所)登记。

细则中规定，登记机关对于市场主体住所(经营场所)信息通过政府相关部门共享能够获得的，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交房屋产权证明文件，直接纳入其登记档案。其他申请材

料，按照住所(经营场所)登记的相关规定提交。同时，申请住宅登记为市场主体住所(经营场所)时，申请人应当签署并向登记机关提交《市场主体住所(经营场所)申报承诺书》。承诺内容包括：在住所(经营场所)从事的经营活动不会对有利害关系的业主生活质量及安全造成不利影响，如果发生扰民现象及对安全造成不利影响，出现相关业主投诉，自行与业主协调解决。协商不成的，无条件主动停止营业并办理相关变更登记或搬迁住所(经营场所)，申请人自行承担由此产生的经济损失和法律后果等。

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应将加强市场主体住所(经营场所)的管理和监督，根据投诉、举报、上级交办转办及日常抽查情况，依法重点查处下列市场主体住所(经营场所)违法违规行为：

通过登记的住所(经营场所)无法联系到市场主体的；

提交虚假材料或者采取其他欺诈手段隐瞒重要事实，取得住所(经营场所)登记的；

市场主体住所(经营场所)发生变更，未办理变更登记等行为。

对于上述行为，经核实后视情节轻重，分

别依法予以责令改正、罚款、撤销登记或吊销营业执照及列入经营异常名录等处理，并可通过企业信用公示系统向社会公示。

同时规定，市公安局、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生态环境局、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文化广电和旅游局、卫生健康委员会、城市管理局、消防救援支队以及其他相关行政许可或行业审批监管部门，应当在各自职责范围内加强对市场主体住所(经营场所)的事中、事后监管，依法查处相关违法违规行为。街道办事处、乡镇人民政府应当在日常网格化管理过程中，加强对市场主体住所(经营场所)的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对发现的违法违规行为应及时函告相关行政许可审批部门或行业主管部门，并配合相关部门开展查处工作。

细则中同时公布了“哈尔滨市市场主体住所(经营场所)登记负面清单”，其中规定，在新建住宅楼内禁止开办餐饮、歌舞娱乐、洗浴、洗车、机动车维修、海鲜市场、印刷等项目等。目前该细则正在征求意见中，预计本月内正式发布(细则具体规定以正式发布消息为主)。

据央视新闻

累计确诊突破500万，防疫形势严峻

## 印度新冠疫情被严重低估

印度卫生部16日发布的数据显示，印度累计新冠确诊病例突破500万，达到5020359例，累计死亡病例82066例。

分析人士指出，政府过早解除封锁措施和民众未严格遵守防疫规定，是印度疫情持续快速增长的重要原因，但如果此时强化防疫措施又势必令经济雪上加霜。面对这样严峻的形势，印度政府进退两难。

### 1.疫情蔓延在加速

印度卫生部16日发布的数据显示，此前一天印度新增确诊病例90123例，新增死亡病例1290例，创下单日新增死亡病例数新高。

据《印度时报》统计，疫情暴发至今，印度每新增百万病例所用时间不断缩短，达到首个百万病例历时167天，之后每增加100万病例分别历时21天、16天、13天和11天。单日新增病例数也屡创新高，目前维持在9万例以上，已成为全球新冠疫情发展最快的国家之一。9月份以来，印度已有超过1.5万人因感染新冠病毒死亡。

印度3月份在全国范围实行封锁措施

后，大量农村进城务工者失去工作。在巨大的经济下行压力下，印度政府从5月份起调整封锁政策，逐步有限解封。但在疫情未得到有效控制的情况下过早恢复经济活动，加之部分民众未能严格遵守防疫规定，导致疫情加速蔓延。

在孟买，市内大型商场已逐渐恢复开放；在新德里，健身房和瑜伽馆等场所也将于近期开放。据印度媒体报道，9月21日起，印度9至12年级学生将在自愿基础上开始复课。著名景点泰姬陵也将于同一天开放，目前暂定日接待游客上限为5000人。

疫情的长时间持续，也让民众逐渐对防控措施产生懈怠情绪。随着城市逐步解封，大街上出行人数明显增加，未按要求佩戴口罩的人也越来越多。

印度公共卫生基金会负责人斯里纳特表示，印度起初封锁措施相当严格，但在疫情未完全缓解时就已有所放松。这向人们发出了错误信号，让他们以为疫情可能已经得到控制，现在恢复经济是优先任务。然而，实际上新冠病毒正在感染更多人，并向更多城镇蔓延。

### 2.经济民生压力大

印度新德里电视台日前报道称，印度疫情被严重低估，实际单日新增病例数可能在20万至25万之间。印度海德拉巴一个科研团队近日在《国际传染病杂志》发表研究报告指出，基于对现有数据的分析，预计10月第一周印度将超过美国，成为全球累计确诊病例数最多的国家。

印度总理莫迪12日发表电视讲话，再次警告全体国民：在有效药物或疫苗上市前不能对疫情掉以轻心。然而，巨大的经济民生压力使加强防控措施面临极大阻力。如何兼顾疫情防控和经济复苏，是印度政府面临的重要挑战。

印度中央统计局8月底发布的数据显示，受疫情影响，今年第二季度印度经济大幅下滑23.9%，成为自1996年开始发布相关数据以来最严重的季度经济收缩。

标准普尔全球评级公司已下调印度本财年经济增速至-9%，而此前预测为-5%。标普指出，仍在蔓延的新冠疫情是下调印度经济增长预期的主要原因，因为疫情导致印度服务业无法全面复苏。

综合新华社消息

## 鹅首曲颈青铜壶内液体：实锤了，是西汉古酒

今年5月一则新闻刷屏：一尊罕见的鹅首曲颈青铜壶现身河南三门峡，姿态优美的鹅壶惊艳到人们，壶中6斤多重的神秘液体更是留下悬念。现在实锤了，是酒！

记者从三门峡市文物考古研究所获悉，经中国科学院大学研究人员取样检测，鹅首曲颈青铜壶内的液体为西汉早期的古酒，并与湖南长沙马王堆汉墓出土的医学方书《五十二病方》中的相关记载颇为相符，是可以止血消炎的药酒。

“我们正在对液体继续开展碳氮同位素、植物微体化石、蛋白质组学等分析，以期获取更多的原料、制作工艺和功用信息。”中国科学院大学考古学与人类学系教授杨益民说。

这个青铜壶鹅首微领、曲颈优雅，低垂的腹部巧妙化作壶身，静卧于圈足之上。“当时的壶首多呈蒜头状，鹅首曲颈造型颇具个性，实属罕见。根据液体的检测报告，此壶应该是酒器，可从壶顶小孔倒出美酒。”三门峡市文物考

古研究所所长郑立超说。

鹅首曲颈青铜壶出自三门峡后川村古墓群。经考古人员实测，其所在的古墓年代为西汉初年，墓主人应是位身高1.8米左右的男子。男子墓葬还出土铜器、玉器、陶器、铁器等。其中，铜器有铜镜、铜印、铜盆、铜饰品等，铁剑配有由4块玉饰物组成的玉剑具。“有宝剑，说明是武士。有铜镜、铜饰品，说明爱美。加之鹅壶内盛有美酒，墓主人应该是位追求生活品质的‘优质男’。”郑立超说。

为配合棚户区改造，2017年以来，三门峡市文物考古研究所对后川村古墓群进行考古勘探发掘，发现自战国至近代各时期墓葬600多座。“结合出土陶器上戳印的陶文‘陕亭’‘陕市’，以及部分墓志中的文字记载，我们推断这里应为历代陕州城的集中墓葬区。”郑立超说。

三门峡被誉为“天鹅之城”，每年都有近万只白天鹅自西伯利亚迁徙到当地的黄河湿地过冬。鹅首曲颈青铜壶的出土，为这一美名增添了文化底蕴。

据新华社



这是鹅首曲颈青铜壶(资料照片)

教育部：

### 自11月1日起取消留学回国人员证明

据教育部网站17日公布的消息，为简化留学回国人员办事程序，方便广大留学回国人员工作和生活，教育部决定自2020年11月1日起，取消《留学回国人员证明》。

据了解，自2020年10月1日起，驻外使领馆不再受理《留学回国人员证明》开具申请。2020年9月30日前已提交申请的，驻外使领馆根据留学人员意愿提供相应服务。已经受理、使领馆开具时间晚于2020年11月1日的，《留学回国人员证明》仍然有效。

《留学回国人员证明》取消后，相关部门和单位根据实际需要，可通过留学人员提供的国外院校或科研机构录取材料、国外院校颁发的学位证书或毕业证书、国外院校或科研机构出具的学习进修证明材料或留学人员自愿在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开具的国外学历学位认证书等认定留学人员身份和经历，可通过留学人员护照及签证、出入境信息、回国行程票据等确定留学人员在外留学期限。

据新华社

人社部发布《网络招聘服务管理规定(征求意见稿)》——

### 网络招聘服务机构不得向劳动者收押金

据人社部网站消息，人社部17日发布《网络招聘服务管理规定(征求意见稿)》，公开征求意见。意见稿提到，网络招聘服务机构应当对提供的网络招聘服务收费实行明码标价，公布其服务项目、服务内容、计费方式、收费标准、收费对象等内容。网络招聘服务机构不得向劳动者收取押金，不得以欺诈、暴力、胁迫或者其他不正当手段，牟取不正当利益。

网络招聘服务，是指网络招聘服务机构通过互联网等信息网络，以网络招聘服务平台、平台内经营、自建网站或者其他网络服务方式，为用人单位招用人员和劳动者求职提供服务的职业中介活动。网络招聘服务机构是指从事网络招聘服务活动的经营性人力资源服务机构。

意见稿还提到，网络招聘服务机构收集、使用其用户的个人信息，应当遵守法律、行政法规有关个人信息保护的规定。网络招聘服务机构应当建立健全用户信息保护制度，不得违法泄露、篡改、毁损其收集的劳动者的居民身份证号码、年龄、性别、住址、联系方式和用人单位经营状况等信息。

意见稿要求，网络招聘服务平台应当记录、保存平台上发布的招聘信息、服务信息，并确保信息的完整性、保密性、可用性。招聘信息、服务信息保存时间自服务完成之日起不少于3年。

据中新网